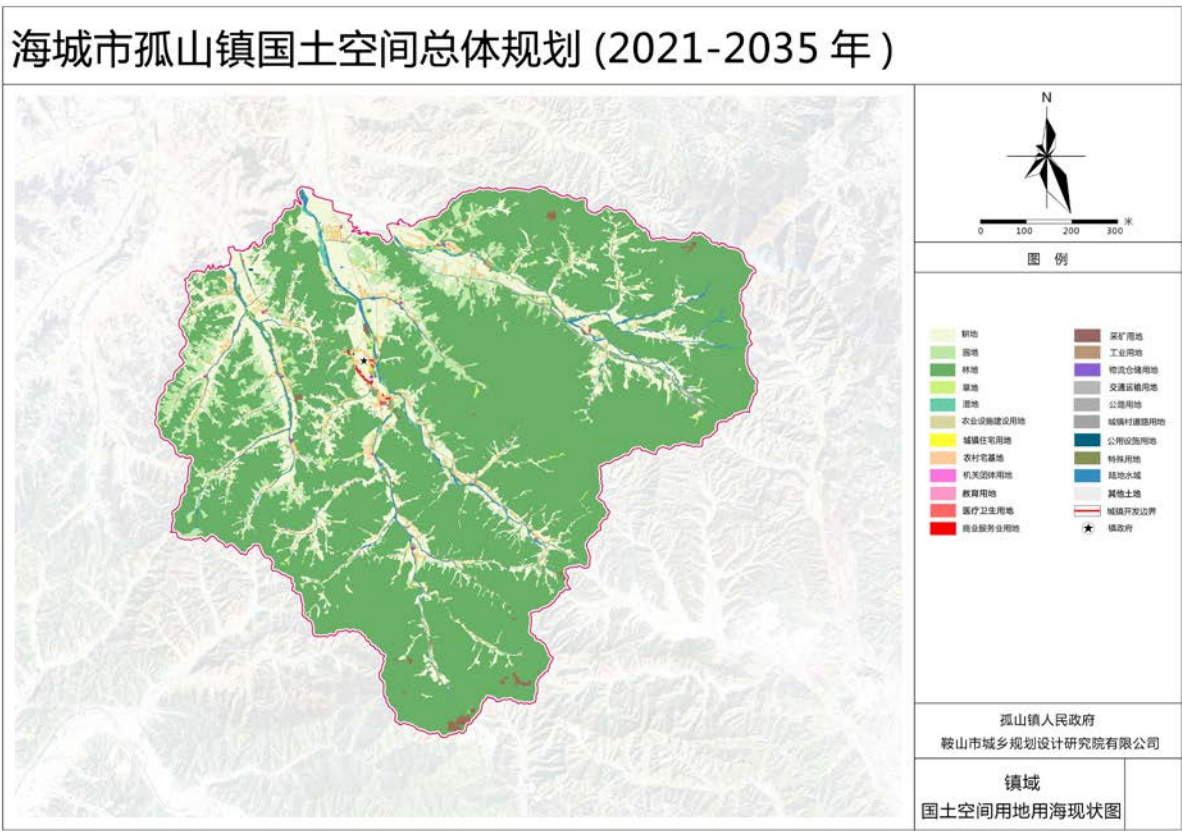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：1. 《海城市孤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 年)》（草案）

一、规划总则

规划范围为孤山镇所有行政辖区。全域面积 203.7 平方千米。现状耕地面积 32.23 平方千米，占全域总面积的 15.82%，现状林地面积 148.25 平方千米，占全域总面积的 72.78%，城乡建设用地 4.64 平方千米，占全域总面积的 2.27%。

规划基期年为 2021 年，规划期限为 2021-2035 年，近期到 2025 年。



二、发展定位

落实《海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总体要求，主体功能分区中孤山镇为重点生态功能区，城镇等级结构中孤山镇为一般镇，城镇职能分工为生态旅游型城镇。确定孤山镇为海城市历史文化名镇、生态旅游特色镇。

立足区域资源禀赋，综合孤山镇区位特征、发展条件等因素，重点发展白云山风景区生态旅游观光、仙人洞古遗址文化研学基地、岫玉文化体验街区、乡村休闲度假与农事体验、特色林果蚕种植等职能。

三、镇域空间结构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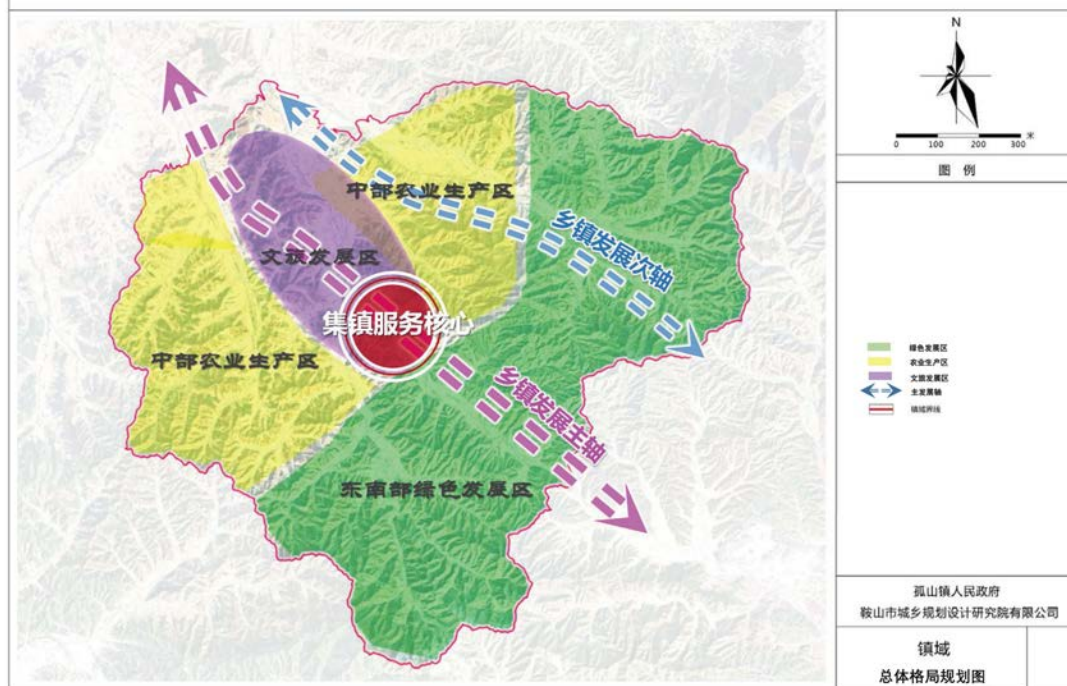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孤山镇形成：“一心、两轴、三片区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

一心：以孤山镇区为中心，形成集镇服务核心。

两轴：依托大盘线形成乡镇发展主轴，依托丹锡高速形成乡镇发展次轴。

三片区：以现状产业资源分布为基础，形成文旅发展区、中部农业生产区、东南部绿色发展区。

海城市孤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 年)



四、产业发展结构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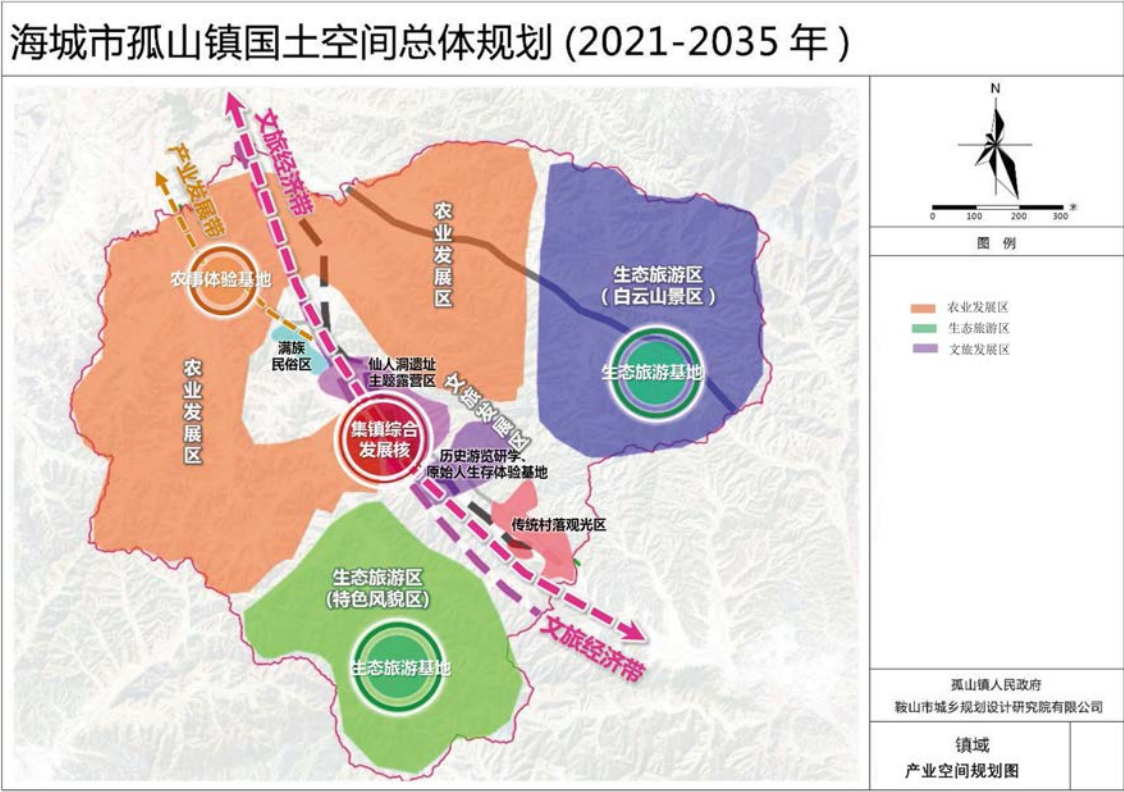
全镇产业发展格局规划为“1核、2基地、2带、3片区”的产业空间发展结构。

1 核: 集镇综合发展核，以孤山镇区为旅游发展核心，增设旅游服务设施。

2 基地: 生态旅游基地: 依托白云山风景区，在自然保护区外围建设旅游基地，丰富县域生态旅游户外活动体验; 农事体验基地，依托林果蚕生产基地，打造集农业观光、采摘、科普一体的农事体验基地。

2 带: 产业发展带，依托镇城主要通道大盘线形成产业发展联系带，强化区域产业的联动互补; 文旅经济带，依托历史文化、玉文化资源及传统村落优势，打造文旅经济带，满族民俗餐饮特色体验等。

3 片区: 生态旅游区: 以山地观光旅游为主; 农业发展区: 以林、果树种植、养蚕为主; 文旅发展区: 以提供旅游、研学等综合服务功能为主。



第一产业: 大力发展特色林果蚕产业，推进特色产业品牌化，大力培优品种、提升品质。以山地苹果、养殖蚕为重点发展核心，积极保障特色产业发展空间，大力推动道地中草药、刺嫩芽产业，同时助力玉米、蔬菜大棚等种植业的规模化。开展品种优育，推动林果蚕产业的现代化和科技化发展。

第二产业: 以特色一产产品为基础，着力发展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、延伸联通物流全产业链。培育农村产业人才队伍，发展孤山特色林果、柞蚕初加工、深加工产业、物流业、营销服务业等。依托冷泉水水资源优势，加强冷水养殖及矿泉水加工相关产业发展。

第三产业: 依托资源禀赋，对接区域发展核心，全面发展生态文旅产业体系，形成农业观光、历史体验和文化演出三大产业方向。充分利用仙人洞历史底蕴、松坨子村特色村庄和白云山风景名胜区生态文旅资源，打造主题式乡村休闲旅游品牌。

五、镇中心区空间结构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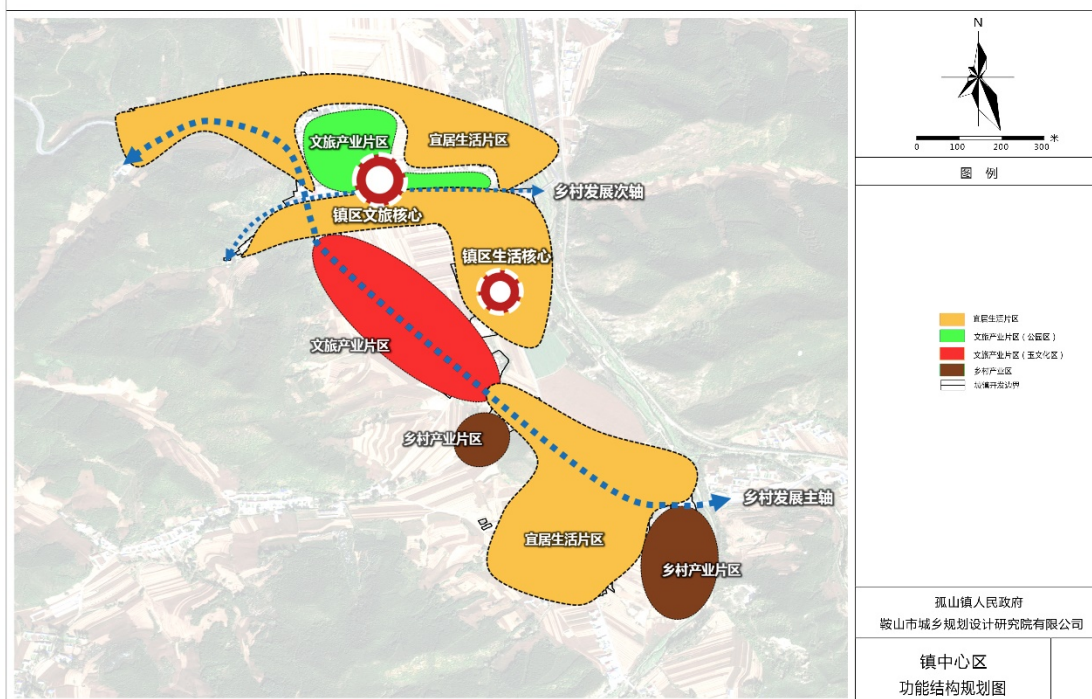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镇区形成“两轴、两心、三片区”的国土空间结构。

“两轴”：空间发展轴，以现状大盘线、析瓦线打造两条镇区空间发展轴。

“两心”：依托镇政府、游客中心打造孤山文旅核心: 依托集聚公服设施打造镇区服务核心。

“三片区”：结合功能分布，打造宜居生活片区、文旅产业片区、乡村产业片区。

海城市孤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-2035 年)



六、镇中心区土地利用规划

开发边界内规划城镇建设用地以居住用地为主。未来用地结构优化方向要进一步促进产城融合，合理确定各类建设用地的比例。科学调控居住用地规模，增加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模。适度新增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，满足镇区及周边乡镇就业人口的发展需求，集聚商业服务等功能。保障现有工业产业区用地规模需求，促进工业用地集约高效发展，提高工业用地效率。重点保障市政道路等用地需求，完善城镇路网结构，提升空间组织效能。重点保障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供燃气、供热等设施用地，提高基础设施建设水平。提升公园绿地和开敞空间用地比重，提高城镇环境品质。

